

恩施机场迁建工程地质详勘及测绘项目(HBSJ-202606FJ-126001001)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HBSJ-202606FJ-126001001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恩施机场迁建工程已经取得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可研批复,项目业主为湖北机场集团恩施机场有限责任公司,建设资金来自财政资金,中央预算内投资和民航发展基金。项目出资比例为/,招标人为湖北机场集团恩施机场有限责任公司,招标代理机构为湖北省招标股份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

建设地点:湖北省恩施土家族苗族自治州恩施市三岔镇二龙寺场址

建设规模:机场本期工程按照年旅客吞吐量350万人次,货邮吞吐量10000吨设计,飞行区等级4C。新建一条长2600米的跑道,双向设置I类精密进近系统,新建3.08万平方米的航站楼、18个机位的站坪,以及空管、货运、供水、供电、消防救援等设施

其他:/

2.2 招标范围

招标范围:按照国家有关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和建设部、民航局、省、市现行有关标准规范、规程、定额、办法等要求,负责湖北恩施机场迁建工程用地范围内的详勘(工程物探、工程钻探等)和测量工作,并通过相关部门的审查,主要包括以下内容:1)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阶段所需的详勘和测量;2)施工阶段的现场配合服务(含技术交底);3)根据设计单位的要求,进行必要的补勘;4)参与项目检查验收、检验检测、竣工验收、行业验收等阶段的技术服务。具体要求详见第五章 招标人要求

标段划分:1个标段

计划勘察设计/勘察/设计服务期:1095日历天,计划开工日期2026-08-01。其中:本项目服务期为合同签订之日起至机场投用之日为止,各阶段详勘、测量成果报告提交时间以招标人要求为准。

2.3 其他:/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1、投标人须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正式注册并具有有效独立法人资格的法人或其他组织;2、资质要求: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工程勘察综合类甲级资质或同时具备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甲级资质和工程勘察专业类(工程测量)甲级资质或同时具备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勘察)甲级资质和工程勘察专业类(工程测量)甲级资质;3、人员要求: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国家注册岩土工程师执业资格并注册在投标企业;4、信誉要求:

1)①没有被依法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②没有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③没有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④在近三年内没有发生重大工程质量问题;⑤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没有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⑥没有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⑦在近三年内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没有行贿犯罪行为;2)投标人需针对《湖北机场集团“供应商不良行为”管理办法》在投标文件中做出承诺,格式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3.2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1)联合体各方均应满足资格要求中关于信誉的相关要求。(2)联合体各方须签订联合体协议书,联合体协议中应明确联合体成员各方的分工,代表联合体参与投标。(3)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与其他单位组成联合体参与本项目投标。

(4)联合体中标后,联合体各方应共同与业主签订合同

3.3 各投标人均可就本招标项目上述标段中的1(具体数量)个标段投标/。

3.4 本次招标本项目不属于政府采购工程。

3.5 其他要求:/

4. 技术成果经济补偿

本次招标对未中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技术成果 不给予(给予或不给予)经济补偿。给予经济补偿的,招标人将按如下标准支付经济补偿费:。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5.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若为联合体投标,指联合体所有成员),应当在湖北省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以下简称“电子交易平台”,下同)(网址:www.hbbidcloud.cn)进行注册登记,并下载移动数字证书(CA)、电子营业执照或办理实体数字证书(CA)(具体操作参见“电子交易平台”一办事指南一交易主体注册登记指南)。

5.2 完成注册登记后,请于2026年06月17日至2026年06月23日24:00时止(北京时间、下同),通过互联网使用移动数字证书(CA)、电子营业执照或办理实体数字证书(CA)登录“电子交易平台”,在所投标段免费下载招标文件。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人下载招标文件(具体操作参见“电子交易平台”一办事指南一招标(资审)文件下载指南)。未按规定从“电子交易平台”下载招标文件的,招标人(“电子交易平台”)拒收其投标。

6. 投标文件的递交

6.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为:2026年07月21日 09时30分

6.2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互联网使用移动数字证书(CA)、电子营业执照或办理实体数字证书(CA)登录“电子交易平台”,选择所投标段将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投标人完成投标文件上传后,“电子交易平台”即时向投标人发出电子签收凭证,递交时间以电子签收凭证载明的传输完成时间为准。逾期未完成上传或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招标人(“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

7. 投标相关事宜

本项目采用评定分离法确定中标人。

8. 评标办法

本次招标评标办法采用综合评估法

9.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湖北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网址:www.hbgzyfwpt.cn)(发布公告的媒介名称)上发布。

10. 联系方式

招标人:湖北机场集团恩施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恩施许家坪国际机场  
邮编:445099  
联系人:任海龙  
电话:18627110922  
传真:

代理机构:湖北省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中北路108号兴业银行大厦5层  
邮编:430070  
项目负责人:李华聪、罗宽  
电话:027-87273559  
传真:



电子邮件:

网址:

开户银行:

账号:

电子邮件:

hbzbzx2010@163.com

网址:

开户银行:

账号:

11. 行政监督部门

名称: 恩施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地址: 恩施市施州大道123号

电话: 0718-8416408

传真: 0718-8416408

邮政编码: 445000

备注:/

2026年06月16日